

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预防医学专业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1年全国口腔健康科普短视频创新展示”活动的通知

为贯彻落实《健康口腔行动方案（2019—2025年）》指导方针和政策，促进公众的口腔健康，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预防医学专委会、中华预防医学会口腔保健专委会组织开展一项以短视频为载体的口腔健康科普展示活动，充分利用碎片时间，向公众传播正确的口腔保健知识，推动口腔健康科普作品的创新。

本次活动报名时间为2021年8月1日-9月25日，欢迎广大口腔医务工作者积极参与，踊跃报名。有关事项请详见附件内容。

联系人：詹婧彧

联系电话：021-23271699 转 5327

电子邮箱：shdentalpop@163.com

附件：“2021年全国口腔健康科普短视频创新展示”活动方案

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预防医学专业委员会

中华预防医学会口腔保健专委会

中华口腔医学会科普部（代章）

2021年7月25日



附件

“2021年全国口腔健康科普短视频创新展示”活动方案

一、活动背景

《健康口腔行动方案（2019—2025年）》中，国家卫健委提出需要“加强口腔健康教育，创新宣传形式和载体，提高口腔健康教育的可及性，引导群众形成自主自律的健康生活方式”。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预防医学专委会、中华预防医学会口腔保健专委会计划组织一项以短视频为载体的口腔健康科普展示活动，充分利用碎片时间，向公众传播正确的口腔医学知识，推动口腔健康科普作品的创新，促进公众的口腔健康。

二、组织单位

主办单位：中华口腔医学会口腔预防医学专委会

中华预防医学会口腔保健专委会

承办单位：上海交通大学口腔医学院

国家口腔医学中心

国家口腔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

三、活动对象

全国口腔医师、护士、学生及其他口腔科普创作相关人员。

四、活动开展

（一）时间安排

作品征集时间：2021年8月1日-9月25日

专家评审时间：2021年10月1日-20日

现场展示：10月26日（初定）

（二）参与方式

本次征集活动只接受网络投稿，截止时间2021年9月25日24:00。

请将科普作品的信息和文件上传至指定网址。



（三）参与短视频作品要求

1. 作品内容必须正面积极，政治取向正确，不得含有分裂国家、格调低俗、暴力血腥、违法违规、个人隐私等内容。
2. 作品内容可包含口腔健康知识、科学保健方法、常见口腔疾病和误区解读等方面，必须专业严谨，讲述的科普知识需有专业理论支撑。
3. 作品通过简短精炼的创意表述和剪辑，传播口腔健康科普知识，可以采用地方特色、地方方言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进行呈现，不可夹杂药品、医疗平台等商业宣传推广内容。
4. 作品要求原创，不得侵犯第三人的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任何权利。如提供的内容违反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或者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导致任何争议、索赔、诉讼等后果，由作者承

担法律责任，活动主办方和承办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5. 作品创作时间应在 2021 年 1 月 1 日之后，参加过其他公开举办的科普活动作品不得重复参加。

6. 作品形式：可以图文动画、人物动画、真人视频等的各类方式呈现内容，若出现外文或方言元素，须配对应的中文翻译或解释。

7. 视频格式为 MP4，不限横竖屏，分辨率不低于 1280×720，25 帧/秒。作品时常原则上不超过 1 分钟/个，可为单个或系列作品，系列作品须有内容或逻辑上的关联，并非简单视频集锦。作品应有片头和片尾，片头包含“2021 年全国口腔健康科普短视频创新展示”和作品名，片尾包含团队成员、指导老师（若有）、单位、学校或专委会等信息。

（四）活动流程

本次展示分为征集、初审和专家评审三大内容分两个阶段进行，组委会组织专家对作品进行科学性和传播性初审后，确定入围作品。入围作品经专家评审后，将选出优秀作品，在 10 月 26 日（初定）举办展示活动。

（五）优秀作品评选

经过评审后所有入围作品都将在组委会主办的各类媒体、自媒体平台 and 会议现场进行线上和线下展示和播放。优秀作品还将获得由主办方颁发的证书，对团队进行宣传，包括但不限于网站、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组委会主办和承办的各项会议和“爱牙日”活动等。

优秀综合作品（5 组）：综合表现优秀作品。

杰出视觉作品（1组）：视频制作精美流畅。

杰出创意作品（1组）：科普角度创新出彩。

未来之星（3组）：仅限由学生团队为主制作的作品评选。

优秀推选组织：对本次活动有突出贡献的单位，如组织提交科普作品较多、质量较高的单位组织，主办方将酌情考虑发放感谢状，同时邀请相关负责人员参加展示活动。

（六）其他注意事项

1. 活动组委会不收取任何活动费用，所有投稿作品一律不予退还。请作者自行保留作品的源文件以备相关需要。

2. 提交的作品要求为原创作品，无知识产权争议，严禁剽窃、抄袭，确保内容无盗版。作者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如因此引起任何相关法律纠纷，其法律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

3. 投稿作品均视为获得报送和制作单位或个人的同意，组委会享有参加作品的使用权和传播权，有权将参加作品用于本次活动和后续科普相关宣传展示，且不向作者和投稿者支付相关费用。

4. 未经允许，请勿在投稿作品中添加中华口腔医学会、中华预防医学会等具体单位的标志。

5. 活动组委会拥有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凡投稿作品的单位及作者均被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项规定。